

证券简称：大运科技

证券代码：832636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江苏大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大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12月11日在无锡市新吴区清源路20号立业楼E栋6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12月05日发出，公司现有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5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华豪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肖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关于提名

肖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江苏大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提名肖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 3 年，自 2017 年 12 月 27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26 日。

肖军先生：1968 年 9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2001 年 7 月至 2003 年 12 月担任无锡市锡山汽运公司车队书记兼安全队长；2004 年 1 月至 2006 年 3 月担任无锡客运总公司 33 车队、快客一队书记；2006 年 4 月至 2006 年 12 月担任客运分公司党总支副书记兼工会副主席；2007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担任旅游客运分公司经理兼支部书记；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3 月担任客运一分公司经理；2016 年 4 月至 2017 年 11 月担任无锡客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客运一分公司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担任无锡客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监管问答》，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公司核查了新任董事肖军先生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截止本公告日，肖军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华豪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关于提名华豪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江苏大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提名华豪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 3 年，自 2017 年 12 月 27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26 日。

华豪先生：1962 年 12 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3 年 12 月至 1990 年 12 月担任无锡客运总公司管理人员；1991 年 1 月至 2002 年 2 月担任无锡客运总公司中北出租汽车公司副经理；2002 年 3 月至 2006 年 5 月担任无锡客运总公司交运大厦经理；2006 年 6 月至 2008 年 3 月担任无锡客运有限公司客运分公司经理；2008 年 4 月至 2011 年 2 月担任无锡交通产业集团企业管理部经理；2011 年 3 月至 2013 年 3 月担任无锡客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11 月担任江苏大运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4 年 12 月至今担任江苏大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监管问答》，按照相

关监管要求，公司核查了新任董事华豪先生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截止本公告日，华豪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祁凯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关于提名祁凯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江苏大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提名祁凯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3年，自2017年12月27日起至2020年12月26日。

祁凯先生：1980年11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8月至2004年6月担任无锡客运总公司货运分公司驾驶员；2004年7月至2006年9月担任无锡客运有限公司驾培分公司教练员；2006年10月至2007年10月担任无锡客运有限公司驾培分公司副队长；2007年11月至2008年7月担任无锡客运有限公司

驾培分公司队长；2008年8月至2010年11月担任无锡捷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经理；2010年12月至2014年12月担任无锡客运有限公司客运二分公司经理；2015年1月至2016年3月担任无锡客运有限公司安全机务部经理；2016年4月至今担任江苏大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12月30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监管问答》，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公司核查了新任董事祁凯先生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截止本公告日，祁凯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朱希恩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关于提名朱希恩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江苏大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提名朱希恩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3年，自2017年12月27日起至2020年12月26日。

朱希恩先生：1962年8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7年4月至2000年9月任苏州客车厂副厂长；2000年10月至2001年3月任苏州客车厂厂长；2001年4月至2002年7月任苏州汽车客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2年8月至2010年3月任苏州汽车客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4月至今担任苏州汽车客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12月30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监管问答》，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公司核查了新任董事朱希恩先生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截止本公告日，朱希恩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孙大慧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关于提名孙大慧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江苏大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提名孙大慧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3年，自2017年12月27日起至2020年12月26日。

孙大慧先生：1971年8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3年8月至1999年3月担任常州公路运输总公司会计、考核员；1999年4月至2000年3月担任常州市交通局秘书；2000年4月至2006年3月担任常州市公路运输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06年4月至2013年3月担任常州市公路运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4月至今常州市公路运输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12月30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监管问答》，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公司核查了新任董事孙大慧先生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截止本公告日，孙大慧先生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在无锡市新吴区清源路 20 号立业楼 E 栋 6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江苏大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须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江苏大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大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12 日